

2009注册会计师原制度下税法城镇土地使用税法注册会计师  
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2009\\_E6\\_B3\\_A8\\_E5\\_86\\_8C\\_c45\\_644290.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2009_E6_B3_A8_E5_86_8C_c45_644290.htm)

第九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城镇

土地使用税作为CPA考试的小税种，属于非重点章。一、了解什么是城镇土地使用税法以及纳税义务人城镇土地使用税是以城镇土地为征税对象，对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一种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人通常包括以下几类：

：（1）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为纳税义务人。（2）拥有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不在土地所在地的，其土地的实际使用人和代管人为纳税义务人。（3）土地使用权未确定或权属纠纷未解决的，其实际使用人为纳税义务人。（4）

土地使用权共有的，共有各方都是纳税义务人，由共有各方分别纳税。二、城镇土地使用税法的征税范围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税范围，包括在城市、县城、建制镇和工矿区内国家所有和集体所有的土地。城市、县城、建制镇和工矿区分别按以下标准确认：

（1）城市是指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市。（2）县城是批县人民政府所在地。（3）建制镇是指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建制镇。（4）工矿区是指工商业比较发达，人口比较集中，符合国务院规定的建制镇标准，但尚未设立建制镇的大中型工矿企业所在地，工矿区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三、应纳税额的计算税率：

城镇土地使用税采用定额税率：（1）大城市1.5至30元；（2）中等城市1.2至24元；（3）小城市0.9至18元；（4）县城、建制镇、工矿区0.6元至12元。计算公式：全年应纳税额=实际占用应税土地面积（平方米）×适用税额习题【例题】下

列可以成为城镇土地使用税纳税人的有（ ）。 A．县城的中外合资工业企业 B．城市郊区的外资百货公司 C．工矿区的杂货店 D．农村山区的小卖部 【答案】 ABC 【解析】 2007年1月1日起，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以及外籍人员都成为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纳税人；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开征区域不包括农村。

【例题】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地区幅度差别定额税率，经济落后地区，税额可适当降低，但降低额不得超过税率表中规定的最低税额的（ ）。 A．10% B．20% C．30% D．40% 【答案】 C 【解析】 城镇土地使用税适用地区幅度差别定额税率，经济落后地区，税额可适当降低，但降低额不得超过税率表中规定的最低税额的30%。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